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2年9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于2022年10月25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目前，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股份。2022年11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2,900,000股公司回购股票已于2022年11月10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5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2022-090）。

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为12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2022年11月11日至2023年11月10日）。

截至目前，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的数量为 2,900,0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49%。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1、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由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在存续期内择机对外出售股票并按届时确定的持有人持有份额比例对所获收入进行分配。

2、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本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如未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以新的要求为准。

三、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1、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36 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且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3、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全部出售且按规定清算、分配完毕，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

前终止。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或因公司股票停牌、窗口期较短等情形导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出售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延长期届满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日